

歷代建元考
一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歷代建元考

(一)

鍾淵映撰

本館叢書集成初編所選
墨海金壺及守山閣叢書
皆收有此書守山本校勘
精審故據以排印

四庫全書提要

歷代建元考十卷

國朝鍾淵映撰。淵映字廣漢，秀水人。自來紀元諸書多詳於正統，惟國初吳肅公改元考同及近時萬光泰紀元敍韻與淵映此書則併僞朝霸國以至草竊僭稱皆一一具載其例以年號相同者列前次以年號分韻排編次列歷朝帝王及僭國始末並外藩亦間及之秩然有序雖載籍浩博蒐採難周如蜀王衍宋太祖年號與輔公祏同裴甫有維平之僭成都爲西夏之稱凡斯之類不免間有闕漏未可云毫髮無遺然較吳萬二家足稱賅洽矣

自序

改元非古也。周衰道微，王者不作，列國自相雄長。若魏若秦，各以稱王之歲改元，其事固無足法也。漢至孝文，天子中新垣平之詐，始復更爲元年。景帝因之，延及世宗，遂惑羣臣天瑞之說，訖帝之世，更立年名，有號十一，始爲古今一成不可變之制。嗟乎！漢之世宗，非若後世中材者比也。興詩書，定禮樂，至改易正朔，爲百王取法。尤吾夫子所有志未逮者，而年名反自帝倡之，故予三復孝武本紀，未嘗不愀然興懷。才大略可以進于三代，而羣臣將順者之失也，自是以降，或三四年，或五六年，未久輒改，甚者一歲之中，寒暑未更，年號疊出，編年紀月，書法無章，而學者欲于數百年之下，條舉無遺，蓋幾難之。予讀史之暇，搜考前代諸書，其最著者，柳璨正閏位歷，宋庠紀元通譜，目存書亡。近代閒有作者，考覈未備，于是徧觀正史，旁採霸書，外及海外屬國之紀，踰月書成，列爲五卷。至改元以前，帝王世系，別爲首卷。皇王僭僞，諸凡又作類要一卷，而上下千百年間耳目之所及者，庶幾粲然無遺憾矣。然予因之有感焉。年號之興，起于方士之無稽，繼以盈廷之從臾，與古大臣祈天永命之說何與哉？乃數十代靡然從之，非此無以章受命，迓天休，慶星甘露之祥，麟鳳龜龍之異，無不以之名年，而治終不古若善乎？號不屢更，陳承祚所以歸美諸葛也。有明繼代，高皇帝享國最久，大經大法，不憚再四更張，獨洪武之元，終世不易，聖子神孫踵而行之，而歷代相沿之謬始革。嗚呼！變法亂制者易，居今復古者難，獨一建元云乎哉！

歷代建元考書目

古今年號錄一卷。唐封演集并序。以肅宗至德、代宗永泰、乃陳後主、齊明帝年號。爲失于考據。遂起漢武、建元至于唐。纂爲一卷。

正閏位歷三卷。唐柳璨撰。

建元歷二卷。唐張敦素撰。

嘉號錄一卷。唐韋美撰。

年號錄一卷。南唐徐鉉撰。

古今類聚年號圖一卷。蜀杜光庭撰。自漢武元年辛丑至蜀乾德元年己卯。凡一千五十九年。歷一百八十九君。改四百七號。內六十號重出。

年號歷一卷。紀年類一卷。元類一卷。見崇文目。

歷代年號一卷。宋丞相饒陽李昉撰。

紀年通譜十二卷。宋參政宋庠撰。以古今運歷之書。凡十餘家。皆無可采。遂取十七代正史、百家雜記。凡正僞年號。括爲一書。斷自漢文後元之戊寅。下止周恭帝顯德之庚申。凡一千二百二十二歲。并本朝建隆之元至慶歷元年之辛巳。合爲十二卷。有五號曰正。曰閏。曰僞。曰賊。曰蠻夷。其十八篇曰統元。以甲子

貫之。其二篇曰類元。

運歷圖六卷。宋龔穎撰。晁氏曰。按晉史。張軌世襲涼。但稱愍帝建興年號。其間惟張祚篡竊。改建興四十二年。爲和平元年。張天錫執政。始奉穆帝升平之朔。始末不聞有改元事。惟穎書載張寔改元曰永安。張茂改元曰永元。張重華曰永樂。曰和平。張元靚曰太始。張天錫曰太清。張太豫曰鳳皇。不知穎何所據而言然。或云出崔鴻十六國春秋。鴻書久不傳于世。莫得而考焉。

編年通載十五卷。章衡撰。編歷代年號。貫以甲子。始于帝堯。訖于治平丁未。

疑年譜一卷。年略譜一卷。雜年號附。劉恕撰。

歷代紀年賦一卷。大理丞楊備撰。自漢至五代。別爲宋頌四章。

歷代紀年十卷。紹興中晁公邁撰。

古今年號錄五卷。紹興五年八月侯望造。自漢建元至今一千三百三十五年。正僞年號總八百三十八。爲字二百三十五。

歷代紀年纂要一卷。元察罕撰。

紀年錄一卷。明邱濬撰。

正閏考十卷。明沈德符撰。

歷代建元考總論

春秋正義曰。漢魏以來。雖秋冬改元。史于春夏即以元年冠之。是有因于古也。元者。氣之本也。善之長也。人君執大本。長庶物。欲其與元同體。故年稱元也。諸侯于其封內各得改元。傳說鄭國之事。云僖之元年。簡之元年。是諸侯皆改元。非獨魯也。

隋志曰。道經有延康。赤明。龍漢。開皇。是其年號。

春秋後傳曰。惟王者改元。諸侯改元自汾王以前未有也。晉竹書。曲沃莊伯十一年十一月。則用夏正爲歲首。而秦譜至宣公初志閏月。不惟改元。又改歷矣。

書正義曰。顧氏云。殷家猶質。踰月卽改元年。以明世異。不待正月以爲首也。

鄭顓曰。仲終季始。歷運變改。故可改元。所以順天道也。

文中子曰。改元立號。非古也。其于彼心自作之乎。

王應麟曰。漢武六年一改號。自太初後。四年一改。孝昭亦六年一改。孝宣四年一改。孝元五年一改。孝成四年一改。

又曰。年號及十年以上不改者。光武建武三十一。孝明永平十八。孝和永元十六。獻帝建安二十四。蜀漢後主建興十五。延熙二十。吳大帝赤烏十三。晉武泰始十。太康十。穆帝永和十二。孝武太元二十一。安帝

義熙十四。宋文帝元嘉三十。齊武永明十一。梁武天監十八。大同十一。陳宣大建十四。魏昭成建國三十。九。道武登國十。太武眞君十一。孝文太和二十三。西魏文帝大統十七。隋文開皇二十。煬帝大業十三。唐太宗貞觀二十三。元宗開元二十九。天寶十四。代宗大歷十四。德宗貞元二十一。憲宗元和十五。宣宗大中十三。懿宗咸通十四。

愚按改元及十年以上者。尙有前趙主曜光初十一。後趙太祖虎建武十四。成太宗雄玉衡二十四。前秦世祖堅建元二十一。前燕後主暉建熙十一。後秦高祖興宏始十八。北燕太祖跋太平二十三。北涼武宣王蒙遜元始十六。西涼武昭王暵建初十三。西秦武元王乾歸太初十三。南唐元宗保大十五。南漢高祖龔大有十四。中宗晟乾和十六。孟蜀後主昶廣政二十八。宋則高宗紹興三十二。孝宗淳熙十六。寧宗嘉定十七。理宗淳祐十二。遼則穆宗璟應歷十九。聖宗隆緒統和二十九。太平十一。興宗宗眞重熙二十四。西遼仁宗夷列紹興十三。承天后崇福十五。眞古魯天禧三十四。金太宗晟熙宗亶天會共十五。世宗雍大定二十九。夏景宗元昊天授禮法延祚十一。惠宗秉常大安十五。崇宗乾順貞觀十三。桓宗淳佑天慶十四。元則世祖至元三十一。成宗大德十一。順帝至正二十八。又東漢初。公孫述龍興十二。唐初。梁師都永隆十二。俱玉海所不載。若元代諸帝則王氏以後事也。又曰。舜典紀元曰。商訓稱元祀。春秋書元年。人君之元。卽乾坤之元也。大哉乾元。萬物資始。天之用也。至哉坤元。萬物資生。地之用也。成位乎其中。則與天地參。元卽仁也。仁。人心也。衆非元后何戴。后體元。則仁

覆天下矣。卽位之一年必稱元年。累數雖久而不易。戰國而下。此義不明。秦惠文王十四年更爲元年。汲冢周書。魏惠王有後元。始變謂一爲元之制。漢文帝十有六年。惑方士說。改後元年。景帝因之。壬辰改中元。戊戌改後元。猶未以號紀年也。武帝因事建號。一元曰建。二元以長星曰光。六年而更始曰朔。郊得一角獸曰狩。顏氏謂年號起建元。劉氏據封禪書。謂起元鼎。呂氏謂元鼎亦追改也。元封改元。始有詔曰。登封泰山。至于梁父。然後并壇肅然。自新嘉興士大夫更始。其以十月爲元封元年。及征和之後。復改後元年。于是武帝厭改元矣。歷代沿襲。或五六年。或三四年。或一歲再更。或一歲三號。記注繁蕪。莫之勝載。哀帝以建平二年爲太初元將。見于王莽傳。世祖以建武三十二年爲建武中元。見于續漢志。而本紀削二字。梁之大同大通俱有中字。亦憲章于建武也。經載十二而年名不易。陳壽以美諸葛武侯。間有復古號爲元年。如魏廢帝。恭帝。周閔帝。明帝。唐肅宗。未幾仍舊。蓋春秋之義不明久矣。卽位踰年改元。古制也。劉禪。孫亮。石宏。苻生。李景。未踰年而改。世以議焉。昔惠帝改武帝。太熙爲永熙。謂欲長奉先皇之制。亦非也。議者以爲違春秋踰年書卽位之義。令史官沒之。明年正月復改年。唐順宗以貞元二十一年正月嗣位。至八月改永貞。蓋已稱太上皇。嫌于獨無紀年。故亟更之。太平興國之改元。不俟踰年。史臣謂與常例不同。又有踰年而不改元者。唐中宗仍武后神龍。代宗繼寶應。至七月。梁末帝追承乾化。晉少帝襲天福。至九年。孟昶仍父明德。漢高祖追用晉天福。隱帝仍父乾祐。愚按北漢世祖及孝和帝復用之。至九年而止。四主共一號。更前此所未有。周世宗仍太祖顯德。皆非禮之正。唐哀帝仍昭宗天祐。蓋畏朱溫而不敢云。漢獻除光熹。昭寧。永漢。梁元帝黜大寶。梁

末帝黜鳳歷。諉云繼故。晉惠後改永安。漢高祖黜開運。最爲無謂。自唐德宗慨想貞觀。開元之盛。改貞元以法二祖。紀元用先代名始于唐德宗。貞元合貞觀開元之名。用李泌言。我朝因之。若淳熙、慶元、開禧之類是也。元祐之號。或謂並用元豐

嘉祐。而有對鉤之談。隆興欲隆紹興之治。紹熙將紹淳熙之政。詞臣草詔。乃合建隆紹興及紹興淳熙爲義。非初意矣。夫歷世無窮。而美名有盡。于是有離合之識。有重複之嫌。如永昌隆昌爲二日。大亨爲一人二月了。天正爲二人一年而止。大保爲一大人只十。隆化爲降死。德昌爲得二日。宣政爲宇文亡日。大象爲天子冢。廣運爲軍走。大業爲大苦末。廣明爲唐去丑口。而著黃家日月。太平爲一人六十。咸字人口有戈。宣和爲一家有二日。靖康爲十二月立康。建炎爲兩火。此離合之識也。炎興應司馬氏之名。升平有不滿斗之謠。大足若數足而則天改之。天元爲周號。昌字乃二日。而李泌議之。咸字負戈。美者犬羊。亨爲子不成。而神宗避之。隆興近正隆。純熙旁作屯。而孝宗更之。治平。或謂火德不宜用水。康定。靖康。或謂其如諡法。天聖于文爲二人。明道于文爲日月。並蓋以母后之臨朝也。乾道九年而改。謂用九之數已極。純熙之易爲淳。避告成大武之語。發號告元。其謹始如此。乃若晉建興同孫劉之號。唐至德永泰。襲陳齊之舊。皆惠六同漢號。一用吳號。漢哀之太初。晉元之建武。魏孝武之永興。唐肅宗之上元。皆自重一代之號。乾德、蜀號也。因宮人鑑背而後知隆興。僞號也。因曾布日錄而後見建中。靖國之紀元。曾肇以唐建元爲疑。欲改建字爲執字。任伯雨亦以唐爲戒。而徽宗謂梁末禪位年號太平。太宗不以爲嫌。重和犯北敵重熙之稱。一年而亟改。高孝欲用炎興。乾統以劉蜀北敵已用而更議。此重複之嫌也。至和三年而改。以至道

末年爲忌。熙寧、崇寧，或云同劉宋陵名。宣和，或云契丹宮門名。其避忌又不止于重複矣。然晉有立始長順之筮，唐有元和咸通之兆，我朝有重火之讖，是亦有數存焉。若文王以受命之年爲元年，緯書之說也。文王不宜改元而又改元。愚按詩文王正義，尙書運期授注云：周文王以二十九年受命，受命之月已是季秋，至明年乃改元。武成正義，文王斷虞芮之訟，諸侯歸之，改稱元年。元而不改元。愚按書序云：惟十有一年，武伐殷。注云：本文王受命而數之。歐陽子嘗辨其妄矣。道家有延康亦明龍漢開皇之紀，上皇無極，永壽之號事不經見云。

陳繼儒偃曝談餘曰：昔人云年號毋論正統僭僞，自漢武至晉，大都承襲。劉宋以後，間亦有之。自乾德後及于胡元，皆前代所未有，而實不然。余嘗總考之。

漢武建元，安建元，晉康建元，劉聰僭號建元，苻堅僭號建元，蕭齊高建元，漢武太始，晉武太始，張元覲

僭號太始，漢宣甘露，孫皓甘露，苻堅僭號甘露，漢宣黃龍，孫權黃龍，漢和永元，蕭齊東昏侯永元，

張茂僭號永元，漢成永始，桓元僭號永始，漢哀建平，石勒慕容盛慕容德皆僭號建平，光武建武，

晉元建武，石虎僭號建武，蕭齊明建武，漢明永平，拓拔恪永平，王建僭號永平，漢章建初，西涼李暹，

後蜀李特，俱僭號建初，漢章元和，唐憲元和，漢和元興，孫皓元興，晉安元興，漢安永初，南宋武永

初，漢安永寧，晉惠永寧，石祗僭處永寧，漢順永建，李恂僭號永建，漢順永和，晉穆永和，牧犍僭號

永和，姚泓僭號永和，閩王延鈞僭號永和，漢沖永嘉，晉懷永嘉，漢桓建和，利鹿孤僭號建和，漢桓

元嘉，南宋文元嘉，漢桓永興，晉惠永興，苻秦堅，拓拔嗣皆僭號永興，漢桓永康，晉惠永康，慕容寶，乞

伏熾盤皆僭號永康。漢靈中和。唐僖中和。漢後主建興。孫亮建興。慕容垂、李雄皆僭號建興。晉武太康。遼道宗宏基太康。晉惠永安。孫休永安。張軌、拓拔攸、沮渠蒙遜皆僭號永安。晉帝奕太和。曹叡太和。禿髮烏孤、石勒、拓跋宏、李勢、楊溥皆僭號太和。又唐文太和。晉孝武太元。張駿僭號太元。晉恭元熙。劉淵僭號元熙。蕭齊和中興。拓跋朗中興。蕭梁敬太平。孫亮太平。馮跋、隋末林士宏、遼隆緒皆僭號太平。陳後主至德。唐肅至德。石晉天福。劉漢天福。宋太祖乾德。蜀衍乾德。輔公祐反江東亦號乾德。張重華、五季蠻賊張遇賢及方臘皆僭號永樂。隋翊衛郭子和亦號永樂王。元太子阿速吉八改元天順。西夏王乾順改元正德。以上皆歷歷可考。而有明襲之何也。明昌三年太后不豫。上侍疾降慶宮。辛酉太后崩。而穆廟襲之。朱泚僭號改元應天。南京亦襲之何也。昔盧多遜素與趙韓王不協。韓王爲樞密。多遜爲翰林學士。一日偶同奏事。上初改元乾德。因言此號從古未有。韓王從傍稱贊。盧曰。此僞蜀時號也。帝大驚。遽令檢史視之。果然。遂怒。以筆抹韓王面曰。汝爭得如他。韓王經宿不敢洗面。翌日奏對。帝方命洗去。若如有明年號。使宋祖見之。不知塗幾斗墨矣。

慕容氏三主同號

後燕中宗盛改元建平。與西燕慕容瑤、南燕世宗德同。蓋當時疆宇阻隔。不相通問。因至重複爾。若後世孫蒙祖號。以爲繼述。則不典甚矣。

三字號

新王莽始建國。梁高祖中大通。中大同。蒙詔閣羅鳳贊普鍾。

四字號

漢哀帝太初元將。世祖建武中元。元魏世祖太平真君。唐武后天冊萬歲。萬歲登封。萬歲通天。譙王重福中元克復。宋太宗太平興國。宋真宗大中祥符。徽宗建中靖國。西夏毅宗延嗣寧國。天祐垂聖。福聖承道。惠宗天安禮定。崇宗天儀治平。天祐民安。外國長和。僞肅文帝鄭旻天瑞景星。大理僞秉義帝明通天聖。交趾王乾德彰聖嘉慶。日本孝謙天皇天平勝寶。天平寶字。明白蓮賊馬相圓明大寶。又大理神宗天開仁壽。

六字號

西夏景宗天授禮法延祚。惠宗天賜禮盛國慶。大理僞宣武帝降舜貞明承智大同。

年號之異

西夏毅宗禪都。蒙詔閣羅鳳贊普鍾。僞宣武帝降舜嵯耶。

李雄

華陽國志載雄二號。太武。晏平。無建興。玉衡。晉書載雄三號。建興。太武。玉衡。無晏平。今從通鑑所書。

李期

李雄改元玉衡。其子立。復改玉恒。衡與恒音相近。當時建元之義安在。考華陽國志。無玉衡。有玉恒。豈玉衡爲期所改。而江左傳聞之誤。以爲雄耶。抑或期未嘗改元。如五代諸主。仍稱先號耶。正史不載。闕疑可。